



231012050797



丰常弘环境科技
fengchanghong Environmental

检测报告

丰常弘 (2023) 环 (检) 01112

正本

委托单位: 盐城市联鑫钢铁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 盐城市联鑫钢铁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: 盐城市联鑫钢铁有限公司污染源检测

检测类别: 污染源检测

江苏丰常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Jiangsu Fengchangho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., LTD

说 明

一、本报告须经报告编制人、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，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、CMA章后方可生效。

二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，本公司将对其责任人追究法律责任。

三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收到报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公司提出质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自送样品的委托检测，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；对不可复现的样品，检测结果仅对采样（或检测）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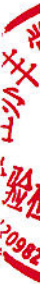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本报告未经本单位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
江苏丰常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

地址：盐城市大丰区常州高新区大丰工业园

邮编：224100

电话：15806127080




江苏丰常弘环境科技有限公司
检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/ 联系方式	盐城市联鑫钢铁有限公司/陈松 13851015150		
地 址	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区临港工业区		
受检单位/ 联系方式	盐城市联鑫钢铁有限公司/陈松 13851015150		
地 址	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经济区临港工业区		
采样日期	2023 年 11 月 20 日-11 月 27 日	检测 周期	2023 年 11 月 20 日-12 月 06 日
检测目的	污染源检测	检测 地点	采样现场及本公司实验室
项目名称	盐城市联鑫钢铁有限公司污染源检测		
采样人员	石秋雨、纪铭钰、刘翔、李子豪、魏现龙、王成、傅培林		
检测内容	有组织废气：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； 废水：六价铬、总砷*、总铬、总镍、总镉、总汞*、铊*、总铅。		
检测结果	详见本报告第 4 页至第 10 页。 		
备 注	--		

报告编制人: 

审核人: 

授权签字人: 

一、检测分析方法、仪器及质控情况

表 1 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设备一览表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分析方法	仪器设备名称、型号及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	方法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颗粒物	HJ 836-2017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	电子天平 AUW120D TP-01	2024/8/22	1.0mg/m ³
	二氧化硫	HJ 57-2017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	大流量烟尘 (气) 测试仪 YQ3000-D C-01	2024/8/22	3mg/m ³
	氮氧化物	HJ 693-2014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		2024/6/27	3mg/m ³
废水	六价铬	GB/T 7467-1987 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lnl-1280 S-01	2024/8/22	0.004mg/L
	总砷*	HJ 694-2014 《水质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	--	--	--
	总铬	HJ 757-2015 《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F S-19	2024/08/23	0.03mg/L

“*”表示检测因子不在我公司 CMA 能力范围内。为分包江苏格林勒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(资质证书编号: 171012050433) 检测。

续表 1 检测分析及仪器设备一览表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分析方法	仪器设备名称、 型号及编号	检定/校准 有效期	方法 检出限
废水	总镍	GB/T 11912-1989 《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F S-19	2024/08/23	0.05mg/L
	总镉	GB/T 7475-1987 《水质 铜, 锌, 铅, 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		--
	总汞*	HJ 694-2014 《水质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》	--	--	--
	铊*	HJ700-2014 《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》	--	--	--
	总铅	GB/T 7475-1987 《水质 铜, 锌, 铅, 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F S-19	2024/08/23	--

“*”表示检测因子不在我公司 CMA 能力范围内。为分包江苏格林勒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(资质许可证编号: 171012050433) 检测。

二、检测结果

1. 废气检测结果

表2 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(2023.11.20)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2#3#烧结一混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37984	37470	38694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3	2.6	3.1
		排放速率	kg/h	8.74×10 ⁻²	9.74×10 ⁻²	0.120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(2023.11.21)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1#钢渣处理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14668	14476	14472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3.1	2.5	2.3
		排放速率	kg/h	4.55×10 ⁻²	3.62×10 ⁻²	3.33×10 ⁻²
4#散点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565833	573977	558660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2	2.5	2.7
		排放速率	kg/h	1.24	1.43	1.51
3#散点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1093447	1064059	1072139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1.9	2.3	2.5
		排放速率	kg/h	2.08	2.45	2.68
2#散点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1045627	1023958	1016387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7	2.2	2.4
		排放速率	kg/h	2.82	2.25	2.44
1#散点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511248	480016	472912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7	3.2	2.9
		排放速率	kg/h	1.38	1.54	1.37



续表2

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(2023.11.21)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焦煤受料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471552	459612	479347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1	2.3	2.4
		排放速率	kg/h	0.990	1.06	1.15
散装料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223566	227571	235305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7	2.4	2.6
		排放速率	kg/h	0.603	0.546	0.612
矿粉受料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463343	481132	465353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6	2.5	2.3
		排放速率	kg/h	1.20	1.20	1.07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单位	检测结果(2023.11.22)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一车间环境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131072	132896	136806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3.2	2.5	2.2
		排放速率	kg/h	0.419	0.332	0.301
二车间1#原料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86538	80785	80785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7	3.1	3.0
		排放速率	kg/h	0.234	0.250	0.242
二车间2#原料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149186	152588	144414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3.5	3.7	2.8
		排放速率	kg/h	0.522	0.565	0.404
2#3#烧结二混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218001	218326	221365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3.2	2.5	2.1
		排放速率	kg/h	0.698	0.546	0.465
二车间成品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	Nm ³ /h	283915	280358	282226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2	3.0	2.5
		排放速率	kg/h	0.625	0.841	0.706

续表2

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(2023.11.23)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焦煤转运站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130879	130792	129939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5	2.2	2.3
		排放速率	kg/h	0.327	0.288	0.299
矿粉转运站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371072	372602	367516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3.1	2.6	2.7
		排放速率	kg/h	1.15	0.969	0.992
2#3#烧结焦粉输送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123515	122000	120472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5	2.2	3.1
		排放速率	kg/h	0.309	0.268	0.373
2#高炉煤粉制备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78096	77421	77071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3.4	3.0	3.6
		排放速率	kg/h	0.266	0.232	0.277
4期煤粉制备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85520	88024	91146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7	2.1	2.8
		排放速率	kg/h	0.231	0.185	0.255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(2023.11.24)			
一车间2#双槽窑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158364	152277	152805	
	含氧量	%	11.5	11.2	12.3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3	2.0	1.7
		折算浓度	mg/m ³	2.9	2.4	2.3
		排放速率	kg/h	0.64	0.305	0.260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4	8
		折算浓度	mg/m ³	--	4	10
		排放速率	kg/h	--	0.61	1.22
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6	6
		折算浓度	mg/m ³	--	7	8
排放速率		kg/h	--	0.91	0.92	

续表2

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(2023.11.24)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二车间 456#窑体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93098	92942	93939	
	含氧量	%	13.6	13.6	13.6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8	2.4	2.1
		折算浓度	mg/m ³	4.5	3.9	3.4
		排放速率	kg/h	0.261	0.223	0.197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3
		折算浓度	mg/m ³	--	--	4
		排放速率	kg/h	--	--	0.28
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
		折算浓度	mg/m ³	--	--	--
		排放速率	kg/h	--	--	--
3#高炉煤粉制备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74147	73867	75211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3	2.5	2.2
		排放速率	kg/h	0.171	0.185	0.165
2#转炉一次烟气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136064	132424	135677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3.5	3.6	3.9
		排放速率	kg/h	0.476	0.477	0.529
3#转炉一次烟气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133750	137628	136890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7	2.4	2.9
		排放速率	kg/h	0.361	0.330	0.397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(2023.11.25)			
二车间 1#窑体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61790	61894	62753	
	含氧量	%	11.9	11.9	12.1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6	2.9	2.4
		折算浓度	mg/m ³	3.4	2.8	3.2
		排放速率	kg/h	0.161	0.179	0.151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
		折算浓度	mg/m ³	--	--	--
		排放速率	kg/h	--	--	--
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
		折算浓度	mg/m ³	--	--	--
		排放速率	kg/h	--	--	--

续表 2

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(2023.11.25)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二车间 2#密体 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68708	67869	67691	
	含氧量	%	12.1	11.6	11.8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4	2.6	3.1
		折算浓度	mg/m ³	3.2	3.3	4.0
		排放速率	kg/h	0.165	0.176	0.210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
		折算浓度	mg/m ³	--	--	--
		排放速率	kg/h	--	--	--
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3
		折算浓度	mg/m ³	--	--	4
		排放速率	kg/h	--	--	0.20
2#、3#高炉上 料地仓布袋除 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163679	158792	157129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6	2.2	2.7
		排放速率	kg/h	0.426	0.349	0.424
2#、3#高炉焦、 粉矿站布袋除 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121470	116510	119016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3.6	3.3	3.8
		排放速率	kg/h	0.437	0.384	0.452
2#、3#高炉转 运站布袋除 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88757	89614	87891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9	2.4	2.1
		排放速率	kg/h	0.257	0.215	0.185
原料烘干布袋 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48222	49189	50138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7	2.8	2.5
		排放速率	kg/h	0.130	0.138	0.125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(2023.11.26)			
烧结成品缓冲 仓布袋除 尘排 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268946	274706	266176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5	3.2	3.0
		排放速率	kg/h	0.672	0.879	0.799
2#烧结配料筛 分布袋除 尘排 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190779	193240	200220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3	2.7	2.8
		排放速率	kg/h	0.439	0.522	0.561

续表 2

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结果表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 (2023. 11. 26)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3#烧结配料筛分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684271	661862	672846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1.9	2.2	2.4
		排放速率	kg/h	1.30	1.46	1.61
35W 环境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251315	241137	251465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1.8	2.2	1.9
		排放速率	kg/h	0.452	0.531	0.478
高炉返矿布袋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73195	78746	76116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1.8	2.3	2.2
		排放速率	kg/h	0.132	0.181	0.167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 (2023. 11. 27)			
二车间 3#窑体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51061	49847	50053	
	含氧量	%	10.3	10.3	10.6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1.9	2.3	2.3
		折算浓度	mg/m ³	2.1	2.6	2.7
		排放速率	kg/h	0.970×10 ⁻¹	0.115	0.115
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
		折算浓度	mg/m ³	--	--	--
		排放速率	kg/h	--	--	--
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58	8	7
		折算浓度	mg/m ³	54	7	7
排放速率		kg/h	2.96	0.35	0.35	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 (2023. 11. 27)			
2#钢渣处理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121780	121425	138808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8	2.4	2.3
		排放速率	kg/h	0.341	0.291	0.319
2#3#烧结预配料除尘排气筒	标干流量	Nm ³ /h	96665	100128	97353	
	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2.2	2.5	2.3
		排放速率	kg/h	0.213	0.250	0.224

2. 水质检测结果

表 3

废水检测结果表

单位: mg/L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2023.11.20)		
	1#、4#轧钢车间排口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六价铬	ND	ND	ND
总砷*	5.80	2.64	2.44
总铬	ND	ND	ND
总镍	ND	ND	ND
总镉	ND	ND	ND
总汞*	0.04L	0.04L	0.04L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2023.11.20)		
	2#、3#轧钢车间排口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六价铬	ND	ND	ND
总砷*	5.55	6.26	15.5
总铬	ND	ND	ND
总镍	ND	ND	ND
总镉	ND	ND	ND
总汞*	0.04L	0.04L	0.04L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2023.11.20)		
	烧结脱硫废水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铊*($\mu\text{g/L}$)	2.38	2.86	0.48
总铅	ND	ND	ND
总砷*	1.77	1.74	8.14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(2023.11.20)		
	高炉冲渣水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总铅	ND	ND	ND
备注	1. “*” 表示检测因子不在我公司 CMA 能力范围内。为分包江苏格林勒斯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(资质许可证编号: 171012050433) 检测; 2. 检出限+“L”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; 3. “ND” 表示未检出。		

(报告结束)